

四环路（健翔桥东-四元桥南、十八里店桥西-榴乡桥东）大修及环境提升工程（园林绿化提升）项目（监理）

监理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工程四环路（健翔桥东-四元桥南、十八里店桥西-榴乡桥东）大修及环境提升工程（园林绿化提升）项目（监理）已由北京市朝阳区财政局以11010525210200025917-XM001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北京市朝阳区花园城市建设中心，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工程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代理机构为北京华建联造价工程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工程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工程的建设地点朝阳区北段起点为健翔桥东，终点至四元桥南，南段起点为十八里店桥西终点至榴乡桥东

2.2 本工程的建设规模48624.86平方米

2.3 本工程的施工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04月15日

本工程的计划工期120（日历天）

2.4 工程建安投资5523.23（万元）

2.5 最高投标限价1050400（元）

2.6 监理服务期（监理期限和相关服务期限）

监理期限120（日历天）

相关服务期限365（日历天）

2.7 工程建设内容及监理范围绿化工程、庭院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等施工图纸全部内容监理

2.8 其他/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备的监理资质要求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及以上,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3.2 总监理工程师资格要求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采用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4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没有处于破产状态；



3.5 投标人的投标资格未被取消，且在最近三年内没有出现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等问题；

3.6 分标段的招标项目最多允许中标标段的数量要求：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工程划分标段中的 / (具体数量) 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标段要求： /

3.7 本工程 是 政府采购项目， 不预留 (预留/不预留) 中小企业份额 (适用于政府采购项目)

3.8 其他要求： /

4. 信誉要求

4.1 投标人须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相关名单。投标人及其总监理工程师应具有良好的园林绿化行业从业信用记录。

4.2 本次招标 不采用 信用标评审。

4.3 其他要求： /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与且符合本公告第3条规定的资格条件，方可于 2026年03月18日17时00分 至 2026年03月23日17时00分 ，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下载招标文件。

5.2 凡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请于 2026年03月18日17时00分 至 2026年03月23日17时00分 在 / 领取招标技术资料。技术资料押金 0 元，在退还技术资料时退还 (不计利息)。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开标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为 2026年04月08日10时00分 。投标人应当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上传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投标人应保留回执。

逾期未上传成功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在 北京市海淀区清华东路东王庄小区32号，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清华东路办公区三层开标区 (开标地点) 开标。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发布，同时在 / 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市朝阳区花园城市建设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华建联造价工程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北路
147号

联 系 人： 王工
电 话： 010-85826063
电 子 邮 件： /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惠河
南街1131号龙立东方大厦
5020室

联 系 人： 庄工
电 话： 18611927835
电 子 邮 件： /

日期： 2026年03月18日

